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HANDONG HI-SPEED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2)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基金參與股份

認購基金參與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交易時段後），認購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已以認購額落盤若干參與股份。

由於認購事項及據此擬進行交易涉及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毋須遵守股東批准的規定。

背景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交易時段後），認購人已以認購額落盤若干參與股份。

認購基金參與股份

認購事項詳情如下：

- 落盤日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交易時段後）
- 認購日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 認購人：**中國山東高速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認購額：**55,000,000美元
- 投資期：**自發行參與股份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或認購人與基金董事協定之較長期間），須受私人配售備忘錄之條款所規限

有關認購事項之私人配售備忘錄項下基金之主要條款如下：

- 基金名稱：**海通安心優選分級債券基金
-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基金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基金之投資目標：**基金之投資目標為於中長期達致資本增值及利息收入以及：
- (a) 為P類組合參與股份持有人提供相當於相關P類回報的目標回報及有限本金保障；及

- (b) 經向P類組合參與股份持有人支付認購該等參與股份之款項及相關P類回報以及支付開支(包括任何績效費)後,為R類組合參與股份持有人提供與基金資產價值掛鈎之回報。

投資策略: 基金投資其全部或大部分資產(以毋須保留以應付營運開支的現金為限)於主基金股份。

主基金主要投資固定收益類證券,例如政府、公司或可換股債券、私募配售債券、與固定收益類工具掛鈎的票據或優先股份、其他債券基金、貨幣市場基金或現金。主基金可投資評級低於投資級別或未經任何有關機構評級的債務證券。

主基金可投資僅作對沖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用於對沖貨幣及利率風險的金融衍生工具類型包括掉期、期貨、可交割及不可交割遠期合約。主基金亦可持有現金或現金等價物以待再投資。

禁售期: 認購人之參與股份不得於投資期內贖回。

轉讓限制: 參與股份將僅向屬於合資格投資者的人士發行,且僅可轉讓予該等人士,倘未經基金董事事先書面同意,則不可轉讓。

基金之管理： 根據細則，基金之董事負責基金及主基金之整體管理及控制。然而，基金之董事已將日常行政職能轉授權予管理人，並將日常投資決策責任轉授權予投資管理人。

贖回： 認購人可於緊隨投資期屆滿後贖回其參與股份，前提為於有關贖回後P類組合資產淨值將不會超出R類組合資產淨值之400%，除非基金董事另有決定則除外。

有意贖回其參與股份之認購人必須按贖回通知所列明之地址向管理人發出已填妥之贖回通知。已填妥之贖回通知必須不遲於相關贖回日期前至少10個營業日（或一般或就任何特定情況而言董事可能准許之有關較短期間）之營業日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收訖。

贖回價： 一股參與股份之贖回價將相等於緊接相關贖回日期前於估值日期之相關類別每股股份資產淨值。

贖回費： 倘有關贖回於投資期內獲准許，則贖回費將於贖回參與股份時向認購人收取。基金董事可豁免全部或部分贖回費。

管理費： 主基金將按每月最後估值日期之主基金資產淨值每月0.75%之十二分之一(1/12)（於扣除每月管理費及任何累計績效費前）向投資管理人支付管理費。

基金將毋須支付管理費。

績效費：

投資管理人將有權於各績效期末就於該績效期最後估值日期各R類股份收取有關類別發行在外參與股份之績效費，前提是截至該最後估值日期的年化百分比增幅超過8%的預設年度最低回報率。上述各R類股份的績效費將相當於 $20\% \times (\text{百分比增幅} - \text{最低回報率}) \times \text{高水位標準} \times \text{於相關績效期內相關估值日期之相關類別發行在外參與股份數目}$ 。

將不會就P類股份派付績效費。

託管費及行政費：

主基金向託管人支付最高為主基金資產淨值每年0.015%之年費，年費按月底資產淨值之百分比每月計算。該費用每月累計及於每月結束後支付。託管人亦有權獲補償其履行職責所適當產生之一切實報實銷開支。

管理人將就其提供的管理服務向主基金收取最多為於各估值日期計算的主基金資產淨值（於扣除行政費、管理費及績效費前）每年0.1%的費用，於每月結束後支付，最低月費為3,000美元。管理人亦將就提供行政服務向基金收取費用，最多為每月4,500美元。

管理人亦將有權收取各種交易及手續費，其履行職責所適當產生之一切實報實銷開支均可獲補償。

股息及分派： 預期基金將於有關時間就認購人之參與股份類別支付投資管理人建議之有關金額之年度股息。然而，基金董事並無義務於任何時候宣派股息，並可選擇不宣派股息。

有關基金、主基金及投資管理人之資料

基金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基金為聯接基金，且其全部資產（以毋須保留以應付營運開支的現金為限）投資於主基金的股份。

主基金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可進一步創設聯接基金以投資於主基金。

投資管理人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證監會中央編號為ARE511之牌照，可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所有有關活動均不受任何額外持牌條件所規限。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金融服務，包括(i)融資租賃；(ii)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投資；(iii)放債業務；及(iv)資產交易平台營運。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認購事項的主要目的為發展更多元的投資組合，擴大本集團的收益來源。此外，認購事項將有助本集團把握投資機會，亦將拓闊本集團之收益來源。認購事項亦符合本集團進行財務投資以盡量提高本集團長期投資回報之擴充計劃。

投資管理人（即海通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構成海通國際資產管理平台之公司之一，海通國際為其中一名香港領先的中國資產管理人，為機構及個人投資者提供多元化投資解決方案。

參照基金的投資目標、基金董事及管理層以及投資管理人的豐富經驗及才能，董事會相信，認購事項將有助本集團成功發掘有利可圖的投資機會，同時豐富本集團的投資組合。

基於上述理由，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私人配售備忘錄及據此擬進行交易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認購事項及據此擬進行交易涉及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毋須遵守股東批准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管理人」	指	Millennium Fund Services (Asia) Limited；
「細則」	指	基金及／或主基金（視乎文義而定）之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獲授權開門進行一般銀行業務之日子（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及／或董事可能釐定之有關其他日子，於一般或任何特定情況下，倘因8號颱風信號、黑色暴雨警告或類似事件而令香港銀行於任何日子開門營業之期間縮短，則該日不應為營業日；
「類別」	指	基金董事根據細則指定之任何類別參與股份；
「P類組合」	指	美元P6M類股份、港元P6M類股份、美元P1A類股份、港元P1A類股份、美元P1.5A類股份、港元P1.5A類股份、美元P2A類股份、港元P2A類股份、美元P2.5A類股份及港元P2.5A類股份；
「P類回報」	指	參考私人配售備忘錄的有關回報率及其條款計算，P類組合內參與股份的回報；
「R類組合」	指	美元R1A類股份、港元R1A類股份、美元R3A類股份、港元R3A類股份、美元R5A類股份及港元R5A類股份；
「本公司」	指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根據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412）；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託管人」	指	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交易貨幣」	指	就任何類別而言，由基金董事就設立該類別所釐定的貨幣，將用於計算該類別每股認購價、贖回價及資產淨值的貨幣；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合資格投資者」	指	基金可合法邀請認購參與股份而毋須遵守任何登記或其他法律規定的人士，有關人士能夠在不違反任何相關國家、監管機構或政府機構的法律或規定的情況下收購及持有參與股份，並能夠達成基金董事可能不時釐定的有關額外資格要求；
「基金」	指	海通安心優選分級債券基金（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及投資管理人於基金持有之管理股份（即有投票權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P類股份」	指	美元P6M類股份、港元P6M類股份、美元P1A類股份、港元P1A類股份、美元P1.5A類股份、港元P1.5A類股份、美元P2A類股份、港元P2A類股份、美元P2.5A類股份及／或港元P2.5A類股份（視乎文義而定）；
「R類股份」	指	美元R1A類股份、港元R1A類股份、美元R3A類股份、港元R3A類股份、美元R5A類股份及／或港元R5A類股份（視乎文義而定）；

「海通國際」	指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65），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高水位標準」	指	就某個績效期而言，為以下各項的較高者：(a)於所有先前已收取績效費之績效期之最後估值日期，相關類別每股股份資產淨值之最高值（扣除所有費用及開支，包括任何先前累計之績效費之任何撥備）；及(b)於首次發售期發行之相關類別參與股份的認購價，惟須酌情調整任何股息分派；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港元P1A類股份」	指	指定為港元P1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港元；
「港元P1.5A類股份」	指	指定為港元P1.5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港元；
「港元P6M類股份」	指	指定為港元P6M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港元；
「港元P2A類股份」	指	指定為港元P2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港元；
「港元P2.5A類股份」	指	指定為港元P2.5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港元；
「港元R1A類股份」	指	指定為港元R1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港元；

「港元R3A類股份」	指	指定為港元R3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港元；
「港元R5A類股份」	指	指定為港元R5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低回報率」	指	$8\% \times (T/365)$ 之積，當中「T」於估值日期指於該績效期內流逝之績效期之曆日日數（包括該估值日期）；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首次發售期」	指	就任何類別而言，該類別之參與股份首次發售以供認購之期間；
「投資管理人」	指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起（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二日期間為海通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前稱海通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及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四日期間為海通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且為海通國際之附屬公司）；
「投資管理協議」	指	基金、主基金及投資管理人之間關於委任投資管理人為基金及主基金提供資產管理服務之協議；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管理費」	指	主基金根據投資管理協議向投資管理人所支付之管理費；
「主基金」	指	Haitong Freedom Multi-Tranche Master Bond Fun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資產淨值」	指	基金、主基金、相關類別、P類組合或R類組合（視乎情況而定）之資產淨值，按於各估值日期之估值時間計算；
「每股股份資產淨值」	指	參與股份之資產淨值，按於各估值日期之估值時間計算；
「參與股份」	指	根據私人配售備忘錄之條款，基金資本中被提呈認購之面值為0.001美元的參與、可贖回、無投票權之股份；
「績效期」	指	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該年度最後一個估值日期結束之期間；
「私人配售備忘錄」	指	基金就發售參與股份而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刊發之私人配售備忘錄，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贖回日期」	指	每個月的第一個營業日與基金董事可能於一般或任何特定情況下釐定的有關其他日子；

「贖回通知」	指	按董事可能不時釐定之方式作出贖回參與股份之要求；
「贖回價」	指	相關類別參與股份可能被贖回之每股股份價格；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中國山東高速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人按私人配售備忘錄所擬定者認購55,000,000美元對應等值之若干數目美元R1A類股份；
「認購額」	指	認購事項涉及之認購額55,000,000美元；
「認購日期」	指	每月之首個營業日及／或基金董事於一般或任何特定情況下可能釐定之有關其他日子；
「認購價」	指	參與股份將予發行之價格；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美元P1A類股份」	指	指定為美元P1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美元；
「美元P1.5A類股份」	指	指定為美元P1.5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美元；
「美元P2A類股份」	指	指定為美元P2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美元；
「美元P2.5A類股份」	指	指定為美元P2.5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美元；
「美元P6M類股份」	指	指定為美元P6M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美元；
「美元R1A類股份」	指	指定為美元R1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美元；
「美元R3A類股份」	指	指定為美元R3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美元；
「美元R5A類股份」	指	指定為美元R5A類股份之參與股份，其交易貨幣為美元；
「估值日期」	指	就各類別而言，緊接各贖回日期及各認購日期前之營業日及／或基金董事可能於一般或任何特定情況下釐定之有關其他日期；

「估值時間」 指 於相關估值日期與基金及主基金有關之最後收市市場之營業時間結束時或基金董事可能釐定之有關其他時間；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小東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合共有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小東先生、劉涵先生、劉志杰先生、劉堯先生及廖劍蓉女士；另有三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家禮博士、邱劍陽先生及盧文端先生；及另有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成泉先生、張榮平先生、關浣非先生及譚岳鑫先生。